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縣府路100號
承辦人：王韻婷
電話：037-559702
傳真：037-324626
電子信箱：friendly06@mlc.edu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三灣鄉三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0年6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特字第1100115953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（110D070826_110D2034312-01.docx、110D070826_110D2034313-01.docx、110D070826_110D2034314-01.doc）

主旨：有關本縣「110年度毒品危害防制」相關重點業務與計畫，請貴校務必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本縣110年毒品危害防制中心預防宣導組實施計畫辦理。

二、旨揭重點計畫辦理期程如下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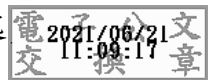
（一）「苗栗縣110年度縣立高中及國中高關懷學生毒品危害防制小團體輔導實施計畫」，110年7月31日前備妥學校收據及經費概算表逕送承辦學校辦理請款。（附件一）

（二）「苗栗縣110年度毒品危害防制融入課程教案比賽實施計畫」，收件日期110年10月1日起至110年10月8日，請鼓勵教師踴躍參加。（附件二）

（三）「苗栗縣110年度縣立高中及國中小毒品危害防制反毒藝文比賽實施計畫」，收件日期110年10月12日起至110年10月19日，建議學校可納入暑期作業辦理。（附件三）

正本：全人實驗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建臺高級中學、苗栗縣私立君毅高級中學、本縣

縣立高級中學、本縣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副本：本府教育處



裝

訂



線